

# 罗庄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和发布工作的通知》（办公厅便函〔2021〕477 号）、《临沂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和发布的通知》（临政办函〔2021〕467 号）和《2021 年临沂市人民政府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要求，由罗庄区人民政府办公室编制完成。

本报告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部分。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 2021 年 1 月 1 日到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电子版可在罗庄区政府门户网站（[www.luozhuang.gov.cn](http://www.luozhuang.gov.cn)）查阅或下载。公众如需进一步咨询了解相关信息，请联系罗庄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地址：罗庄区开元路 1 号行政办公大楼；邮编：276017；电话：0539-8246639；电子邮箱：[lzqdzwb@ly.shandong.cn](mailto:lzqdzwb@ly.shandong.cn)）。

###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罗庄区人民政府办公室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

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省、市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部署要求，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不断拓展公开的广度和深度，丰富公开内容，增强政民互动，切实提升公开实效。

### （一）主动公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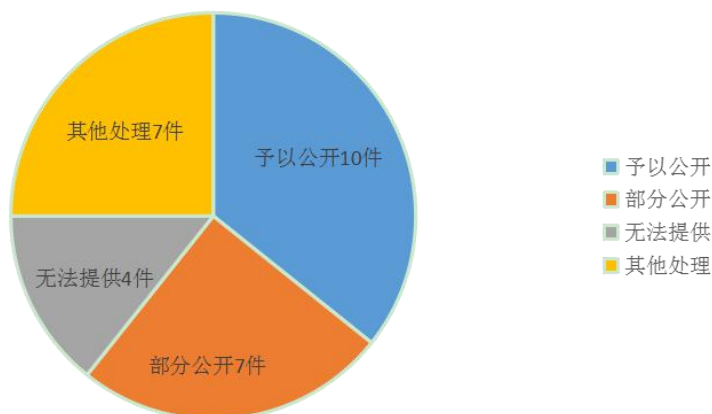
2021年，区政府办公室在政府网站主动公开信息1317条。围绕“六稳”“六保”、优化营商环境等重点工作，制作并公开解读材料110件，其中媒体专家、卡通动漫等新型解读产品50件。解读文件与对应政策文件均实现相互关联。



## （二）依申请公开

2021年，区政府办公室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28件，均已在规定时间内办结，主要涉及房屋拆迁、土地征收、城市规划、投诉举报等，数量与去年基本持平。全年共收到因政府信息公开提起的行政复议案件0件，行政诉讼案件1件，已办结。2021年，区政府办公室未收取任何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不当引发的失泄密事件以及擅自发布上级机关政府信息或上级政府其他工作信息等情况。

2021年依申请公开答复情况



## （三）政府信息管理

全面推进政策性文件集中统一公开，标注“有效性”属性。全年开展规范性文件涉及行政处罚内容等3次专项规范性清理，清理结果均在网站统一发布。严格落实公文公开属性源头认定机制，要求部门明确标识公文公开属性，并同步报送政策解读材料。进一步加强信息发布审核把关，严格执行“分级审核、先审后发”的程序。开

发设置政策文件集中发布平台，分级分栏集中发布区政府、区政府办公室出台的标注主动公开的政策文件。进一步优化智能搜索和移动端适配，帮助群众更加便捷、高效地获取政务信息、参与政民互动、享受政务服务。



#### （四）平台建设

一是优化升级政府网站。罗庄区人民政府网站改版升级，科学设置政务要闻、政务公开、政民互动等七大板块，新建政府常务会议、机构职能、建议提案等八大专题，新增长者专版、智能问答、

便民地图三大功能，极大方便了公众查询和检索政府信息。二是有序运维政务新媒体。利用“罗庄区人民政府”微信公众平台准确快速发布重要政策，传递权威信息，引导社会预期，2021年通过该账号发布信息286条。三是增强政府信息服务效能。设置政府公报专栏，有序开放政府公报数据，全年高质量编辑出版《罗庄区人民政府公报》4期。设置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帮助群众更加便捷、高效地获取政府信息。



## （五）监督保障

区政务公开办公室具体负责推进、指导、协调、监督全区政务公开工作，各部门、各街镇均明确分管负责人和业务人员。年初制定培训计划，全年共组织专题培训会议5次、“一对一”培训40余次，全面提高全区政务公开工作水平，实现政务公开由点到面的拓展和提升。组织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系列宣传活动，通过打标语、发读本、听汇报、送解读等形式，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市民代表走进行政机关、了解政务公开、体验政府工作，大力营造政府信息公开的良好氛围，切实提高公众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知晓度，有效保障了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 临沂市罗庄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附件 1

### 罗庄区政务公开轮训工作安排表

#### 关于开展全区政务公开轮训工作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镇政府，区政府有关部门，市驻罗庄有关单位，区直有关事业单位：

为进一步加大对政务公开工作的培训和指导，提升我区政务公开工作人员的业务能力，经区政府研究同意，决定开展全区政务公开轮训工作。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 一、轮训内容

一是优化政务公开目录，对现行目录结构、科目进行调整和完善，熟悉政府网站后台操作；二是规范依申请公开答复的格式、内容等；三是培训政务公开工作稿件的撰写；四是规范政策解读工作；五是协助区政府办公室做好区级主动公开目录的维护更新和其他工作。

#### 二、轮训对象

5月24日-5月25日	罗庄街道
5月26日-5月27日	罗庄区投资发展促进中心
5月31日-6月1日	罗庄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6月2日-6月3日	罗庄区民政局
6月7日-6月8日	罗庄区审计局
6月9日-6月10日	罗庄区统计局
6月15日-6月16日	罗庄区医疗保障局
6月17日-6月18日	罗庄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6月21日-6月22日	罗庄消防大队
6月23日-6月24日	罗庄区行政审批局
6月28日-6月29日	罗庄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6月30日-7月1日	罗庄区文化和旅游局
7月5日-7月6日	傅庄街道
7月7日-7月8日	罗庄区供销社
7月12日-7月13日	罗庄区司法局
7月14日-7月15日	罗庄区创新创业园服务中心
7月19日-7月20日	罗庄循环经济示范区管理办
7月21日-7月22日	罗庄区公路中心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8	0	0	0	0	0	28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0	0	0	0	0	0	1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7	0	0	0	0	0	7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4	0	0	0	0	0	4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他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	0	0	0	0	0	2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5	0	0	0	0	0	5	
(七) 总计		28	0	0	0	0	0	28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	0	1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1年，罗庄区人民政府办公室突出“应民所求、与民互动、解民所惑、为民服务”的为民主题，大胆创新、规范运作，政务公开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与上级要求相比，与先进地区相



比还有不小差距。主要表现在：（一）主动公开有待进一步深化，覆盖面有待进一步拓宽；（二）政策解读内容质量有待提升，形式有待多样化。

针对存在的问题，在今后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主要采取以下改进措施：一是加大公开信息整合归类力度，加强政府信息资源开发利用，进一步推进政务公开向纵深发展，统一公开标准，合理优化政府信息分类与栏目建设。二是全面提升解读工作质量，解读形式多样化。更加注重对政策背景、出台目的、重要举措等方面的实质性解读，做到全面、详尽、准确，便于群众理解和查阅，把与群众切身利益相关的事情讲清楚、讲透彻，提升解读效果。对专业性较强、媒体关注度高的政策，要发挥专家学者和媒体媒介的作用，进行专业解读和媒体解读，提升解读的准确性、权威性。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

根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计量标准，本年度区政府办公室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

（二）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

一是推进重大建设项目信息公开。新建重大建设项目信息公开专栏，以项目为单位，公开本项目的批准结果信息、招投标信息、征收土地信息等全生命周期过程性信息，全年共公开项目信息 97 条。



# 重大建设项目

信息公开专栏

项目范围

批准服务信息

征地信息平台

招标投标信息公开平台

质量安全监管信息公开平台

2021年

2020年



## 路运港智慧物流装备产业园项目



## 房德科创园项目



## 环保科技装备定制化项目



## 萨克米新天地高科技陶瓷项目

二是推进重大行政决策信息公开。建立重大行政决策预公开专栏，以目录归集的方式对各事项的决策草案、制订背景、意见征集采纳情况、会议审议情况、决策结果等信息进行超链接展示。发布本级决策事项目录，集中展示 2020 年和 2021 年重大行政决策事项信息共 32 条。建立决策预公开栏目，集中发布决策草案全文、

解读说明，并提供意见反馈渠道，广泛征求公众意见，及时反馈意见征集结果，并对主要采纳意见和不采纳意见理由进行说明。新建政府常务会议公开专栏，归集展示每期政府常务会议的会议纪要、新闻报道、政策解读等相关内容。



重大行政决策项目目录	决策依据及标准	更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罗庄区2021年度重大行政决策项目目录（调整后） 2021-11-22</li> <li>罗庄区2021年度重大行政决策项目目录 2021-09-22</li> <li>罗庄区2020年度重大行政决策项目目录 2020-06-15</li> <li>罗庄区2019年度重大行政决策项目目录 2019-06-12</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山东省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省政府令第336号） 2020-11-18</li> <li>罗政发〔2020〕9号罗庄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罗庄区重... 2020-09-01</li> <li>《关于做好罗庄区工人文化宫建设的通知》决策标准解读 2020-07-10</li> <li>《罗庄区2020年度中央、省、市、区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2020-03-30</li> </ul>	
<h4>2021年度区政府重大行政决策事项</h4>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2021年罗庄区基础设施及重点项目建设计划（承办单位：区住建局）</li> <li>关于全区氢能产业发展有关情况（承办单位：区工信局）</li> <li>罗庄区四十中体育场对社会开放的有关工作（承办单位：区教体局）</li> <li>关于支持新时代新阶段罗庄区本土企业再创业再建新功的十条扶持激励政策（承办单位：区工信局）</li> <li>关于推动罗庄区日用瓷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方案（承办单位：罗庄街道）</li> </ul>		
<h4>2020年度区政府重大行政决策事项</h4>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关于做好工人文化宫建设的通知（承办单位：区总工会）</li> <li>关于开展散葬坟墓专项整治工作的实施方案（承办单位：区民政局）</li> <li>罗庄区2020年度中央、省、市、区财政专项扶贫资金使用计划（承办单位：区扶贫办）</li> <li>2020年罗庄中心城区基础设施及重点项目建设计划（承办单位：区住建局）</li> </ul>		

中央政府 | 山东省政府 | 省内地方市 ▼ | 区县发区 ▼

联系我们 / 网站地图

罗庄区人民政府版权所有 罗庄区人民政府主办 罗庄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承办

网站标识码：3713110009 鲁ICP备05037241号 鲁公网安备37131102371364号





### 张强主持召开区政府第70次常务会议（邀请利益相关方列席）

9月2日，区委副书记、区政府区长张强主持召开区政府常务会议，邀请利益相关方列席。

会议听取了：  
 一、关于传达学习任刚市长来罗庄调研时的讲话精神的情况；  
 二、关于《山东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履行自然资源“两统一”职责服务保障高质量发展政策清单（要素保障类）的通知〉》的汇报；  
 三、关于全市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动员部署会议精神及市领导意见建议的汇报；  
 四、关于制定实施《临沂市罗庄区烟草制品零售点布局管理规定》的汇报；  
 五、关于庆祝第37个教师节及校庆工作有关情况的汇报。

会议强调，要认真学习《山东省自然资源厅“两统一”职责服务保障高质量发展政策清单（要素保障类）的通知》，切实履行自然资源“两统一”职责，全力保障经济高质量发展。会议要求，要着力做好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工作，以产业园区化、园区项目化、项目清单化为着力点，全力提升工业竞争力，助力全区经济高质量发展。要全力配合创建国家绿色金融改革试验区工作，做好上市公司融资服务保障工作，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区域性金融风险底线，推动全区经济高质量发展。

会议强调，要高标准推进全市农村清洁取暖、垃圾处理和生活污水治理工...



#### 议题解读

主要负责人解读：临沂市罗庄区烟草制品零售点布局管理规定

三是推进机构职能信息公开。新建机构职能专题页面，统一格式公开本级政府机构设置、部门职能、办公地址、办公时间、联系方式及领导分工、内设机构职能等信息 217 条。

欢迎访问罗庄区人民政府网站！ 无障碍浏览 长宁区 2021年12月16日 星期四 辛丑年冬月十三

## 罗庄区人民政府

www.luzhuang.gov.cn

智能搜索

首页 | 政务要闻 | 走进罗庄 | 政务公开 | 政务服务 | 政民互动 | 数据开放

### 部门机构职能

#### 机关简介

**临沂市罗庄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办公地址：  
临沂市罗庄区开阳路1号区政府办公大楼三楼

办公电话：  
0539-8243373

电子邮箱：  
luzqzwb@ly.shandong.cn

办公时间：  
工作日上午8:30-12:00，下午14:00-17:00

#### 机关职能

- 协助区政府领导同志审核或者组织起草区政府、区政府办公室发布的文电，负责承办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及其部门等来文来电，负责承办区委以及区委部门、外县区政府等来文来电，负责承办各街道办事处、镇政府、区政府各部门等来文来电。
- 负责区政府会议的筹备和会务工作，组织起草区政府领导同志讲话以及其他综合性文稿，协助区政府领导同志组织会议决定事项的落实。
- 负责区政府重大活动的组织统筹、区政府领导同志政务活动的组织协调工作，负责或者参与有关重大接待活动的组织协调工作。
- 负责区政府值班工作，及时向区政府领导同志报告重要情况，传达并督促落实区政府领导同志批示要求。
- 承办区政府各部门和各街道办事处、镇政府请示区政府的事项，提出拟办意见，报区政府审批。
- 根据区政府领导同志批示要求，对区政府部门间出现的争议问题提出处理意见，报区政府领导同志决定。
- 协助区政府领导同志调度掌握全区工作情况，根据区政府领导同志批示要求对重要工作部署进行综合协调。
- 督促检查区政府各部门和各街道办事处、镇政府贯彻落实区政府公文、会议决定事项以及区政府领导同志批示要求的情况，及时向区政府领导同志报告并提出有关建议。
- 根据区政府领导同志批示要求，组织有关调查研究工作，及时反映情况，提出建议。
- 负责收集、整理、报送重要信息和政务舆情。履行区政府新闻发言人职责。
- 负责组织协调、督促检查有关人大代表建议、政协提案的办理工作。
- 负责推进、指导、协调、监督全区政府信息公开和政务公开工作，承担区政府政务公开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
- 建设、运行、管理、协调全区政务服务热线，负责区政府办公室电子政务以及内网的应用管理，监督指导区政府网站建设。
- 负责组织协调全区区门户网站管理、通便利化、打击走私综合治理等方面工作。承担区打击走私综合治理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

#### 机构设置

区政府办公室	区发改局
区教体局	区科技局
区民政局	区司法局
区财政局	区自然资源局
区人社局	区水务局
区住建局	区商务局
区农业农村局	

#### 领导信息

四是扎实做好政民互动。开设“区长信箱”专栏，按时答复网民留言 790 条，对于涉及信访、举报等复杂问题的留言，经区级分管领导审批后督促责任部门按时回复。新增“回应关切”专栏，设置新闻发布会、聚焦关注、舆情回应等目录，从不同角度主动回应群众关切。常态化落实市民代表列席政府常务会议制度，全年邀请市民代表列席政府常务会议 4 次，涉及民政、文化等群众关心的会议议题。



### （三）人大代表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2021 年，区政府办公室办理人大代表建议 3 件、政协提案 1 件，目前已全部办结。

### （四）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

一是政府门户网站全新改版升级。区政府门户网站以创新服务、拓展应用、便民利民为主线，探索以“互联网+政务”新模式构建集网上办事、政府信息公开、便民服务、政民互动等功能于一体的智慧型网上政府，促进政府职能转变，推进政府治理能力现代化。二是全面开展政府信息模拟暗访自查。为强化工作人员办理依

申请公开工作的标准化规范化水平，依据部门职能，抽取 21 个部门，精心筛选群众关注度高、有代表性的问题，分批分次派发依申请公开申请单，综合分析研判回复质量，认真梳理各部门的回复情况，及时将研究梳理结果反馈到各部门，有效推动了各部门处理依申请公开工作的主动性和精准度，规范答复流程。三是全面提升政策解读质与效。优化提升政策解读专栏，本着“应解读尽解读”的原则，落实政策解读责任，对具有涉及面广、与民生关系密切、社会关注度高、专业性强、影响市场预期的重要政策性文件，积极运用新闻发布会、媒体访谈、简明问答等方式，采用图片图表、音频视频、卡通动漫等群众喜闻乐见的展现形式，尽量使用深入浅出、通俗易懂的语言，配以客观事实、客观数据、生动案例，进行立体式、多方位解读，真正让群众看得懂、记得住、信得过、用得上。

（五）本行政机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数据统计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 2021 年 1 月 1 日到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

（六）本行政机关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

无

（七）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

无